

摘 要

龍潭區位於台灣桃園市西南端，東鄰大溪區，北鄰平鎮區、楊梅區，西與新竹縣相鄰，行政區域共劃分為 32 個里，面積約 75 平方公里，地勢較高幅員廣闊，人口約 12 萬人。

本次統計分析重點係由年度使用率去了解民眾對於活動中心選擇上需求，自地理位置、空間大小、周邊環境及人文習慣等因素探討，藉由數據去優化改善活動中心使用情形及提高民眾便利性以活化館舍使用。

桃園市龍潭區公所統計通報

撰寫單位：桃園市龍潭區公所民政課

撰寫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撰寫人：林蓓筠

「112 年龍潭區市民活動中心年平均使用率」

壹、前言

一、動機與目的

現今民眾愈來愈注重休閒運動，使用市民活動中心的需求日益增加，對於市民活動中心使用上之滿意度、安全性及便利性尤為重要，藉由統計分析以利館舍優化之規劃，為此次研究之動機與目的。

二、分析範圍

以本區 112 年各市民活動中心年使用率，按使用率呈現的高低去分析各場域差異性及影響的因素。

貳、現況描述

本區已建置之市民活動中心民政類轄管 21 處、社政類轄管 10 處，全區共計 31 處可供民眾使用。轄內有建置活動中心的里為：中興里、東興里、武漢里、烏林里、高平里、富林里、建林里、凌雲里、龍祥里、上華里、上林里、高原里、龍星里、八德里、三水里、三和里、龍潭里、三林里、大平里、聖德里、九龍里、中山里、. 中正里、永興里、黃唐里等。

參、統計分析

由附表「112 年龍潭區市民活動中心年平均使用率」數據觀察：

一、本區有開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里及社區，如社政類三和第一、三林、三水、上林、中山、九龍、佳安、八德第一、大中正、高平第一、大平市民活動中心 1 樓及民政類中興、聖德、富林、高原、凌雲、東興、大烏林市民活動中心其年使用率都達 60% 以上，係因里長、理事長配合衛服部及市府政策，致力於社會福利之推動進而活化公有館舍使用。

二、近年新建之龍星及中山第一市民活動中心使用率較高，因其室內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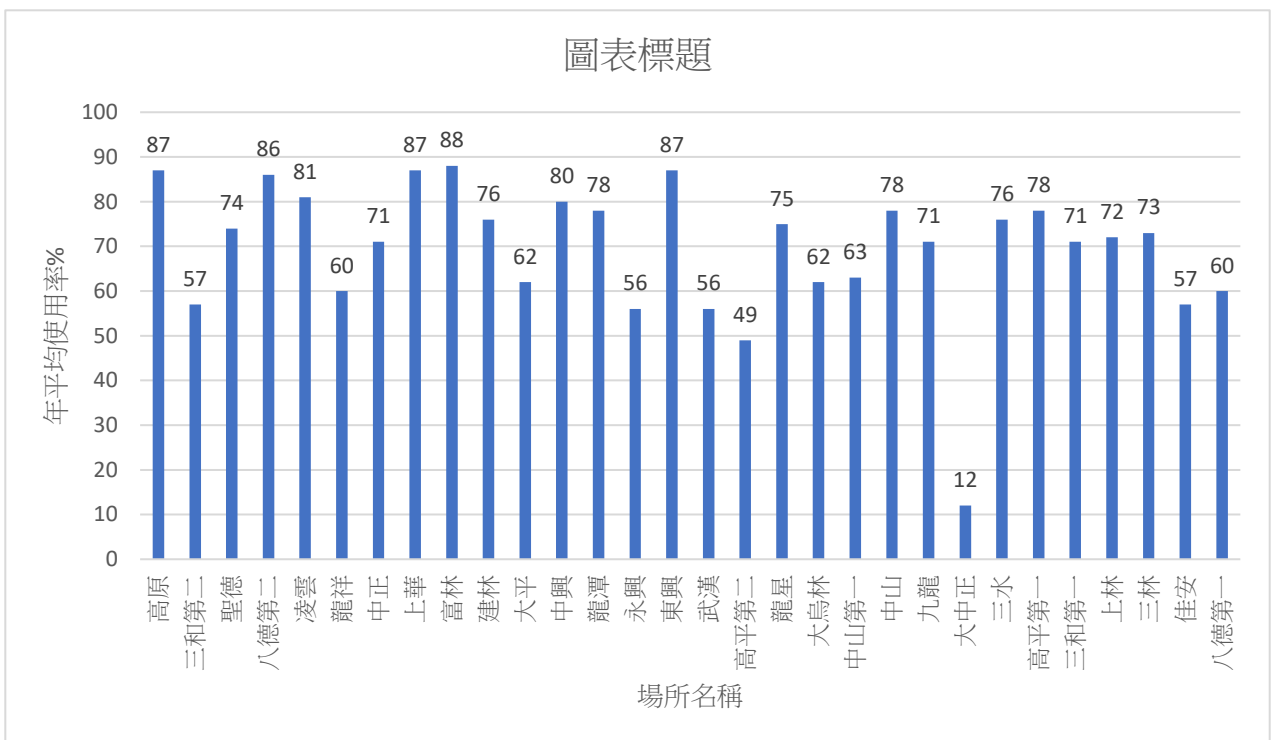
較完備，皆設置了哺乳室、茶水間及無障礙等相關設施供民眾使用。

三、位於市區或住宅區之龍潭、建林及永興市民活動中心，其地理位置優勢也是民眾選擇租借的因素之一。

四、相對位置較為偏遠之高平第二及大平市民活動中心 2 樓使用率就偏低，但因位處郊區腹地較廣，擁有足夠的停車空間，可以提供較大型的活動去利用規劃，相對上對於需要大量停車需求的民眾亦能有所選擇。

附表: 112 年龍潭區市民活動中心年平均使用率

單位:場所、百分比



資料來源:桃園市龍潭區公所民政課、社會課

肆、結論及建議

綜上所述，市民活動中心使用率與地理位置、硬體設備及便利性等因素有相關性，為使建物能有效利用，藉由使用率統計表數值所呈現狀況，針對較偏遠位置的活動中心應配合該里之人文及族群並配合各級單位積極舉辦各類大型公益活動，較為老舊之活動中心應視需求汰換硬體設備並定期檢視建物安全性以提升民眾租借意願，以改善使用率不均之情況。